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函

107.3.23

80044

高雄市新興區中山二路472號

地址：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5樓

承辦單位：工務局建築管理處

承辦人：楊季霖

電話：07-3368333#2286

傳真：07-3301009

電子信箱：jilin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工務建字第10701316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通傳基礎決字第10763004700號函乙份（隨文引入）

主旨：函轉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持續推動建築物「光纖入戶」政策，請貴會（處）協助宣導建築物電信設備「光纖入戶」相關規定及寬頻化政策目標，並請轉知所屬會員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107年3月8日通傳基礎決字第1076300470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大高雄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
高雄市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本局新建工程處、本局工程企劃處、本局建築管理處（第七課）、本局建築管理處（2份）

局長 蔡長展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